

河北法制报

权威报道法治河北

河北法制报社出版 河北日报报业集团主管主办

2015年12月8日 星期二 农历十月廿七

邮发代号 17-77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13-0033 总第 6223 期



扫一扫关注河北法制报数字报纸 微信 微博

一句话新闻

- 我国首次设立船舶排放控制区控制船舶大气污染。
- 内蒙古警方：12月6日凌晨3时许发生的马莲井检查站“遭袭击”事件，是一起严重治安事件。
- 兴隆县人大常委会原党组副书记、人大副主任李振存被开除党籍、撤销职务。
- 丰宁满族自治县检察院原检察长白洪昌受到留党察看(一年)处分。

我省法律援助工作深化降槛扩面惠民生

明年起四大类13种特殊对象或情形将免于经济状况审查

我省七地市再次实施机动车限行措施

本报讯（记者 刘波）在享受了几天晴好优良天气后，我省再次迎来一波重污染天气。记者从省交管局了解到，从12月5日开始，我省七地市陆续启动不同级别的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不同程度的实施了机动车限行措施。

这次实施机动车限行措施的有邢台、廊坊、保定、石家庄、衡水、邯郸、定州七个地市。这些地市中，廊坊与保定分别于12月5日12时、12月8日0时在市区范围内实行机动车牌照尾号单双号限行，单日单号车通行，双日双号车通行。两市略有不同的是，廊坊将尾号为字母和汉字的作为双号车处理，保定则以字母汉字外的最后一位数字为准。

邢台于12月7日12时启动了重污染天气Ⅱ级预警，自2015年12月8日0时起，市区内，周一至周五采取每日2个车牌尾号为一组轮换（车牌尾号分为1和6、2和7、3和8、4和9、5和0五组，尾号是字母的，以最后一个数字为准）的方式采取限行措施。

石家庄、衡水、邯郸、定州分别于12月5日、6日启动了重污染天气Ⅲ级应急响应，主城区道路都禁止重型、中型货车和三轮汽车、低速载货汽车、拖拉机通行，城市运行保障车辆和执行任务特种车辆除外。

本报12月7日讯（记者 王朝 张世杰）今天下午，省司法厅召开全省法律援助工作视频会议。会议就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我省关于完善法律援助制度相关文件精神和全国法律援助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全面总结近几年来全省法律援助工作，对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省法律援助工作进行安排部署。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穆思山出席会议并讲话。

石家庄市司法局、邢台市司法局、献县司法局、怀安县司法局、承德市法律援助中心在会上作了

交流发言。会议总结了近几年来全省法律援助工作，对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省法律援助工作作出具体部署。

会议指出，近三年以来，全省法律援助案件总量保持持续增长，累计办案18万余件，受援人总数达到30余万人，取得了明显的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重要决策部署，提出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完善法律援助制度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主要任务、政策措施和工作要求，具有重要的里程碑意义。

全省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和广大法律援助工作者，要切实把握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委要求上来，统一到广大群众对法律援助服务的民生需求上来，扎实做好法律援助为民各项工作。

穆思山在会议上指出，要深化降槛扩面，积极推动法律援助服务和改善民生。从2016年起对军人军属、老年人、特困家庭、农民工等四大类13种特殊对象或情形免于经济状况审查，从2018年起以低收入标准作为公民申请法律援助的经济困难标准。加强质量管理，

不断推进法律援助工作提质增效。坚守办案质量的生命线，提升办案专业化水平，严格落实监管责任，不断提高办案质量和群众满意度。加强工作保障，提升法律援助工作整体水平。适应当前法律援助范围不断扩大的新情况，不断加大保障力度，努力为推进工作发展提供有力支持。全省司法行政机关和法律援助工作人员要牢牢把握改革完善法律援助制度的历史机遇，进一步做大做强做优全省法律援助事业，为建设经济强省、美丽河北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邮箱 hbrdfzgw123@163.com 或者电话 0311-87906417/87906292 报名。

省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将从报名人员中，按照不同行业、领域和观点，选择10-15名听证陈述人。陈述人于12月16日9:00-16:00，登录河北省人大常委会网站“《河北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小摊点管理条例》网上立法听证”平台，与听证人进行即时互动交流，发表陈述意见。

网上立法听证会结束后，省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将对听证意见的采纳情况向陈述人进行反馈。

就《河北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点管理条例(草案)》

省人大常委会将进行网上立法听证

本报12月7日讯（记者 段美）为进一步拓宽社会各方有序参与地方立法途径，广泛凝聚社会共识，提高地方立法质量，省人大常委会将于12月16日就《河北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点管理条例(草案)》举行网上立法听证。

此次听证将涉及以下内容：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简称小作坊）、食品小摊点（简称小摊点）定义是否科学、准确；小作坊和小摊点设立、登记及生产经营条件的规定是否合适；食用小作坊和小摊点的食物发生食品安全事故后，还需采取

哪些有利措施；乡镇、街道办及其食品安全监督员、信息员、协管员对小作坊和小摊点应如何履行协管职责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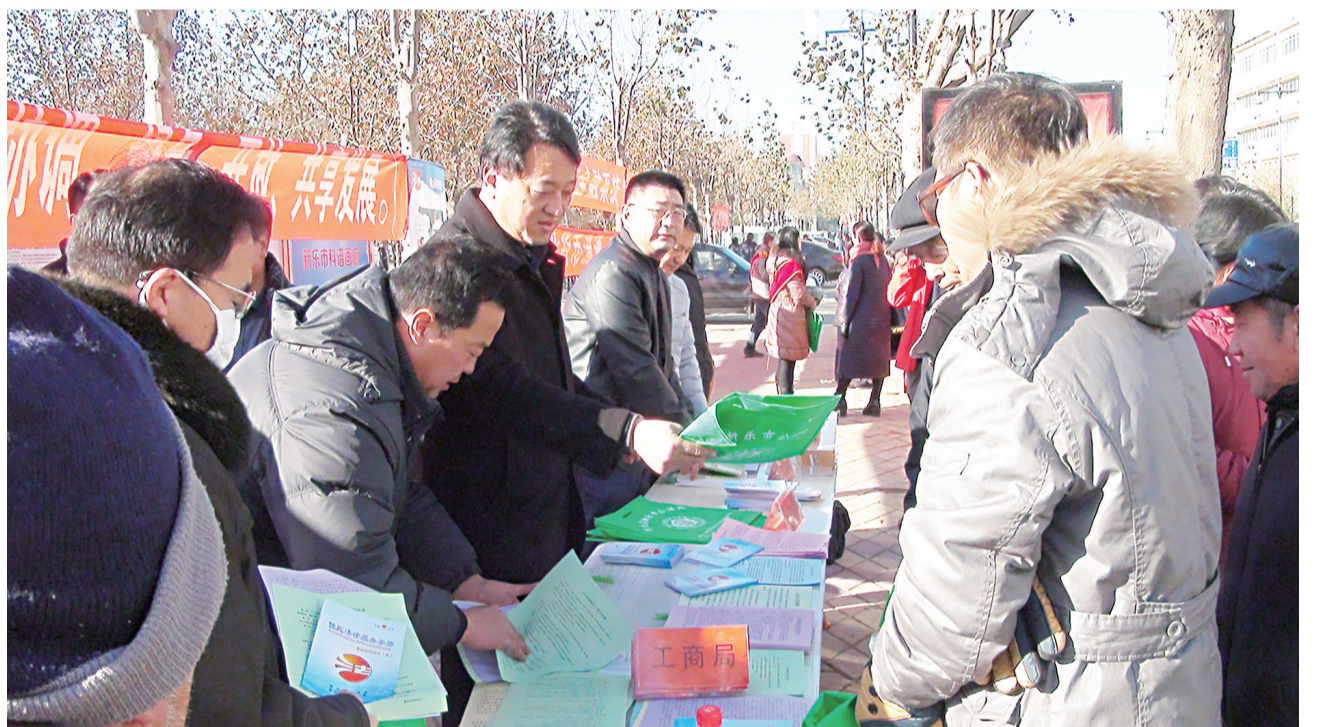
关注我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点管理的社会各界人士，可于12月12日16:00前，通过

省安监局下发通知

突出重点 加强安全生产执法

本报12月7日讯（记者 段美）日前，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下发关于加强岁末年初安全生产执法工作的通知。通知要求，各级安监部门要深入研究安全生产的行业特征和季节性规律，坚持把全员培训、持证上岗、隐患排查、应急救援建设情况和今年以来发生过事故的企业作为执法检查重点，逐行业、逐地区制定执法检查方案，科学执法，严格执法。

通知指出，进一步突出安全生产行政执法重点。煤矿方面，重点检查瓦斯和水害防治两个重大环节。非煤矿山方面，重点检查地下矿山的安全出口、通风、排水、提升系统和爆破通风管理；露天矿山的防雾、防冻、防寒、防火措施落实等。危险化学品方面，重点检查易发生泄露的关键部位；危化品罐区和重大危险源的监控管理等。烟花爆竹方面，重点检查“三超一改（超范围、超人员、超药量，改变工房用途）”和委托加工、冒牌贴牌、违法生产经营、储存行为。涉爆粉尘方面，重点检查粉尘清扫制度的建立及落实、易产生和堆积粉尘场所、部位的防爆措施落实情况。



12月4日，新乐市司法局联合公安、法院、质监、地税、环保、综合执法等部门在公园广场组织开展“12·4”普法宣传活动。通过悬挂宣传条幅、展板、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讲解等方式，各部门就各自涉及的相关法律法规对过往群众进行宣传。广大群众就自己关心的法律问题向相关部门工作人员进行了咨询。此次活动共设置咨询台11个，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解答各类咨询40余人次，收到了良好的法律宣传效果。

本报记者 张哲 摄

南宫多措并举实现命案“零发案”



本报讯（记者 曹永学）南宫市高度重视平安建设工作，始终坚持打防管控并举，将可能诱发命案的矛盾纠纷和不稳定隐患最大化消除在萌芽状态，连续五年实现了“命案必破”、现发命案逐年减少的目标，今年以来实现命案“零发案”，营造了平安和谐的生活环境，人民群众的安全感、满意度显著提升。

接”工作机制，畅通群众反映诉求、沟通交流的渠道。

创新警务模式和“大巡控”工作机制，进一步提升对街面犯罪、现行犯罪的打防管控能力。在城区，依托派出所和巡特警大队，每个巡逻中队配备一辆运兵车、2辆摩托车、2辆自行车，实行全天候、无缝隙巡逻，同时以6个警务工作站、2辆移动警务车为载体，实现刑事打击、治安管理、服务群众、应急处突“四位一体”复合型“街面警务”机制。在农村，将地域划分为8个治安防控区，以基层派出所警力为主，农村治保会、巡防队等综治维稳组织为骨干，落实“守点、巡线、控面”的防控措施，实现各区巡、防、控工作无缝对接。

投资2500万元，完善城乡视频监控监控系统，打造覆盖全市的“三道防线”。城区社会面防线，在市区

主要街道、人员密集场所、重点部位安装电子监控探头240个，加强了41家内保重点单位、52个居住小区技防设施建设，安装视频监控摄像头1800余个；城乡接合部防线，在城区周边两条国道、一条省道、两条高速连接线设立5个治安卡口，安装电子摄像头24个，在城乡接合部道路、村庄安装高清探头136个；市域边界防线，在市域主要出入口安装高清探头12个，组建起9个市域边界乡级治安巡防队、50个市域边界村庄巡逻队。

建立“大情报”信息平台。2014年，南宫市整合社会资源信息，依托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投入100余万元，新建警务合成作战大厅，实行指挥、情报、国保、网安一体化勤务模式。截至目前，大情报系统应用平台共服务警种查询1356次，为警种提供有效信息368条，成功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27名，破获各类案件100余起。公安部及省、邢台市委领导先后做出肯定性批示，邢台市召开大情报工作现场会推广了南宫经验。

持续开展“打黑除恶”、打击

“两抢一盗”侵财性犯罪和杀人、绑架、强奸等严重暴力犯罪，坚持露头就打、除恶务尽。自2012年以来，全市共打掉涉恶类犯罪团伙16个，抓获犯罪嫌疑人73名。2014年刑事发案率下降24%，破案率上升11%，特别是命案侦破在邢台市始终保持了100%。

加强对特殊人群和场所的监管。对刑释解教（社区矫正）人员、邪教痴迷重点人员、重点信访人员逐人落实责任单位和帮教管控措施；加强对流动人口和出租房屋管理，落实流动人口“一证（卡）通”，对出租房屋、建筑工地、娱乐场所、企业等进行了调查登记，将实有人口信息全部录入警务平台。

南宫市从创建本地宣传媒介、建强政法机关宣传阵地、拓展网络媒体平台、深化普法宣传平台等多层次、多形式的法治宣传平台入手，强化法治宣传，使人民群众的法治观念和自我防范意识不断提高，最大程度地降低刑事案件甚至命案的发案。

雾霾成因说法 不该相互“打架”

□ 张建 付昊苏

笼罩华北的大范围重度雾霾刚走，预测新一轮雾霾又将袭来。关于雾霾是怎么来的，有关方面和专家竟莫衷一是。缺乏权威科学的说法，加重着公众的疑虑，也损害着相关方面的公信。

以北京等地近期的重度雾霾为例，环保部门专家认为与采暖燃煤排放二氧化硫等污染物密切相关。住建部门有关官员则认为，其主要原因是汽车尾气，不是供暖。中国气象局专家认为，主要是外来输送。而北京市环保局不久前刚发布报告认为，雾霾成因由北京本地产生约占七成。

雾霾成因说法相互“打架”，由来已久。以众所关注的机动车与雾霾的关系来看，中科院研究员张仁健几年前认为，汽车尾气对北京PM2.5的贡献不足4%；但北京相关部门则认为，机动车排放、燃煤和工业生产位

列前三。更有专家甚至认为，连“厨房做饭”都是导致雾霾的重要原因，引起争论。

面对雾霾，公众迫切需要权威的说法，也急切想知道相关部门采取了哪些科学的措施来应对。在雾霾成因应该由谁来发布没有明确的前提下，谁都急急忙忙站出来说话，其中不排除一些部门极力撇清与自己行业关系的动机。

把脉雾霾成因，是治理雾霾的重要前提。各个地方、各个季节，其雾霾成因也可能不同，为此，追寻雾霾的成因，将是一个十分复杂的科学难题。但越是如此，越需要相关各方加强统筹，相互协作，合力研究，共克难关。关于雾霾成因的分析，须持客观、科学的态度，不宜轻易下结论，尤其要避免相互“打架”的现象存在。



全国优秀律师事务所 河北三和时代律师事务所 电话:0311-87628288 87628298